

第七章 閩南語雙賓式的歷時研究

前幾單元共劃分閩南語為四個共時面——「十六世紀」閩南語、「十七世紀」閩南語、「十八、十九世紀」閩南語與二十世紀台灣閩南語，本單元將串聯四個共時面的雙賓式做歷時的比較。

以上四項共時閩南語研究，本文不論在語料收集、句式確認或句數計算上，都一再求其精確，期能成為歷時研究的可靠依據，但仍有唯一的研究限制，就是地點的不同——由於台灣閩南語並未留下十九世紀之前的口語語料，因此往上追溯台灣閩南語歷史只能採用中國閩南地區的歷時語料。不同地點的歷時比較雖難免有研究上的限制，然其實從台灣歷史發展上看，據曹永和(1979)的敘述為：

中國人之開發台灣，是以漁業和貿易把大陸與臺灣連結起來……遂形成了漢人社會。……迨鄭成功入臺驅逐荷蘭，漢人在臺灣的控制權，方始確立。……然在鄭氏時代，(臺灣)漢人的人口雖有增加，此時之人口絕對數量並不甚多。……清廷於康熙二十二年(一六八三年)派施琅平臺灣，……對臺灣的經營，採取消極政策，……儘管清朝政府消極，但人民卻頗為積極，冒清廷禁令，偷渡來臺，越墾蕃界。……由於經康熙、雍正、乾隆三代，太平盛世，大陸人口大增，於是……(臺灣)開發地點逐漸擴展為面，面又逐漸伸展，至清末，遂台灣全境開發殆盡，在台灣漢人社會，亦得於生長完成。

由上一段漢人在臺灣的發展歷史中，可以知道十七世紀(鄭氏時代)臺灣漢人人口並不甚多，歷經清朝各時代皆有移民，直到清末整個台灣漢人社會才完成。因此在二十世紀之前的台灣閩南語雖由移民的定居而漸次有其獨立性，卻也由於移民的陸續增加而有保守的傳承。由早期閩南語與二十世紀末台灣閩南語的歷時

比較，正可以看出經過二十世紀兩岸互不相通的台灣閩南語，究竟有多少傳承多少創新，而所傳承與所創新又究竟在哪一部分，底下各節即陸續探討相關問題。

第一節 雙賓句式的歷時比較

由於各共時語料的數量不同，底下先將四個共時面的句數比例分別列出，由於討論需要，甲乙丙丁各式的句數比例已扣除雙賓擴展式前半段雙賓式的句數比例，因而與上述各章的各式句數比例不同；且依照前四個共時語料增列出「雙賓擴展式」、「以『與』為主要動詞的句式」¹兩項的句數比例：

表六十一

代稱	句式	16世紀	17世紀	18、19世紀	20世紀
甲式-1 (帶“與”式)	(主)＋動詞＋直賓＋ “與”＋間賓	15.06%	19.02%	7.93%	14.29%
甲式-2 (帶“與”式)	(主)＋直賓＋動詞＋ “與”＋間賓	15.90%	8.29%	7.93%	10.36%
乙式-1 (不帶“與”式)	(主)＋動詞＋間賓＋ 直賓	15.06%	6.83%	10.37%	6.44%
乙式-2 (不帶“與”式)	(主)＋直賓＋動詞＋ 間賓	8.37%	14.63%	10.29%	12.33%
丙式 (帶“與”且直 賓在後式)	(主)＋動詞＋“與” ＋間賓＋直賓	0%	0%	0%	0%
丁式-1 (準雙賓式)	介詞＋直賓＋動詞 ＋(“與”)＋間賓	8.37%	6.83%	9.15%	0.84%
丁式-2 (準雙賓式)	介詞＋間賓＋動詞 ＋直賓	1.26%	3.41%	3.05%	3.64%
雙賓擴展式	雙賓句式＋動詞組	35.99%	40.98%	43.29%	52.10%
以“與”為 主要動詞的 句式	1.“與”＋間賓＋ 直賓 2.直賓＋“與”＋ 間賓	3.77% (共 9 句)	5.85% (共 12 句)	7.93% (共 13 句)	10.08% (共 36 句)

¹ 「“與”」字在此代表閩南戲文中的「乞」、「度」、「還」、「與」與現代臺灣閩南語的“hoo⁷”。

1.句式的歷時現象

綜合上表四項共時現象，可知雙賓式甲、乙、丙三式的句式數量大小分別為：
十六世紀閩南-----甲式-2 > 甲式-1 = 乙式-1 > 乙式-2，且未出現丙式。
十七世紀閩南-----甲式-1 > 乙式-2 > 甲式-2 > 乙式-1，且未出現丙式。
十八、十九世紀閩南---乙式-1 > 乙式-2 > 甲式-1 = 甲式-2，且未出現丙式。
二十世紀台灣-----甲式-1 > 乙式-2 > 甲式-2 > 乙式-1，且未出現丙式。

比較第四章、第五章加入雙賓擴展式前半段雙賓式句數的現象(如下所列)，
可以發現是否加入雙賓擴展式前半段雙賓式句數，差別最大的是乙式-1，尤其是
十八、十九世紀閩南的變化最大，其餘句式的排序變化不大：

十六世紀閩南-----甲式-1 > 乙式-2 > 甲式-2 > 乙式-1，且未出現丙式。
十七世紀閩南-----甲式-1 > 乙式-2 > 甲式-2 > 乙式-1，且未出現丙式。
十八、十九世紀閩南---乙式-2 > 甲式-1 > 甲式-2 > 乙式-1，且未出現丙式。
二十世紀台灣-----甲式-1 > 乙式-2 > 甲式-2 > 乙式-1，且未出現丙式。

1.1 不同句式的歷時比較分析

依照句式數量大小的排序與出現率觀察各式雙賓句，其歷時變化如下：

1.1.1 甲式(帶“與”式)

甲式-1 的句數比例不論是否加入雙賓擴展式前半段雙賓式，表現相差不大，都是十八、十九世紀閩南的甲式-1 出現率最低。也可見二十世紀臺灣閩南語與十七世紀閩南語，不論是否加入雙賓擴展式，甲式-1 的出現率都相當。
甲式-2 的句數比例在十七世紀至二十世紀不論是否加入雙賓擴展式前半段雙賓式，排序都相同；若不加入雙賓擴展式前半段雙賓式，則十六世紀的甲式-2 居冠，異於加入雙賓擴展式前半段雙賓式的第三位。

1.1.2 乙式(不帶“與”式)

由於十六世紀與十八、十九世紀的雙賓擴展式前半段雙賓式出現大量的甲式-1 與乙式-2，因此造成這兩個斷代不加入雙賓擴展式前半段雙賓式時，甲式-1 與乙式-2 各退後一位的現象。

但在十七世紀與二十世紀則不論是否加入雙賓擴展式前半段雙賓式，這兩個斷代的句式數量大小排序都相同，也就是說二十世紀臺灣閩南語與十七世紀閩南語不論在乙式-1 與乙式-2 的出現數量大小都相當，再比較出現率也極為接近。

1.1.3 丙式(帶“與”且直賓在後式)

在四個共時面都完全未出現。

1.1.4 丁式(準雙賓式)

丁式-1 在十六-十九世紀的三個共時面均出現不到 10%的出現率，二十世紀臺灣閩南語則迥異於此三個共時面，僅有 0.84%的出現率。

丁式-2 則出現與丁式-1 相反的現象，除了十六世紀閩南語僅有 1.26%出現率，十七-十九世紀閩南語與二十世紀臺灣閩南語均有 3%以上的出現率。

若觀察第四章、第五章加入雙賓擴展式前半段雙賓式句數的現象，可以發現雙賓擴展式中出現的丁式-1 大大多於丁式-2。除了台灣閩南語，不論是否加入雙賓擴展式前半段雙賓式，丁式-1 數量都大於丁式-2。

1.1.5 雙賓擴展式

在各時代所有雙賓式相關句式中，雙賓擴展式一直佔著相當比例，也可以說是最高比例。由十六世紀以來的出現率，更可以看出不同世紀的雙賓擴展式比例正逐漸增加中。尤其到了二十世紀的台灣閩南語，雙賓擴展式的出現率更超過 50%。

1.1.6 以“與”為主要動詞的句式

與雙賓擴展式相同，出現比例隨著時代逐漸增加中。但與雙賓擴展式相異的是：從十六世紀以來出現率就一直偏低，儘管是出現率最高的二十世紀臺灣

閩南語也僅有 10.08%。

1.2 綜合四個共時面的句式變化

再將四個共時面句式出現頻率的變化，配合上面各章對四個共時面的句式討論，可以得到以下結論：

1.2.1 二十世紀台灣閩南語與十七世紀閩南語均呈現「甲式-1 > 乙式-2 > 甲式-2 > 乙式-1」的現象，異於十六世紀閩南語的「甲式-2 > 甲式-1 = 乙式-1 > 乙式-2」與十八、十九世紀閩南語的「乙式-1 > 乙式-2 > 甲式-1 = 甲式-2」。而十六世紀閩南語與十八、十九世紀閩南語的句式數量大小排序則出現近乎相反的現象。

1.2.2 閩南語直接賓語在前的結構多於直接賓語在後的結構，四個共時面皆同。

各時代的句數總合與所佔比例如下表，「未加入雙賓擴展式」的比例分母採上述各共時面總句數減掉雙賓擴展式的句數：

表六十二

		16 世紀	17 世紀	18、19 世紀	20 世紀
未加入 雙賓擴展式	直賓前	114(74.5%)	100(82.6%)	71(76.3%)	135(78.9%)
	直賓後	39(25.5%)	21(17.4%)	22(23.7%)	36(21.1%)
加入 雙賓擴展式	直賓前	164(68.6%)	182(88.8%)	141(86%)	321(89.9%)
	直賓後	75(31.4%)	23(11.2%)	23(14%)	36(10.1%)

由上表可見：不論是加入或不加入雙賓擴展式，直接賓語在前的句式量在四個共時面皆遠超過直接賓語在後的句式量。

1.2.3. 閩南語的雙賓式特色為「四個共時面均未出現丙式」且「直接賓語在前的結構多於直接賓語在後的結構」。

1.2.4. 十六、十七世紀與十八、十九世紀閩南語，大量使用半虛化的動詞「力」、「掠」；台灣閩南語則完全不出現此種動詞，是造成丁式-1 在台灣閩南語明顯偏低的原因。

2.動詞的歷時現象

為探討雙賓動詞的歷時的變化，本節將以句式為主，分別將出現頻率較高的三個雙賓動詞與既可擔任動詞也可擔任介詞的「乞」、「度」、「還」、「與」，將其在出現率較高的句式中所出現的次數²列表分析：

2.1 一般雙賓動詞

表六十三

代稱	句式	動詞	16世紀	17世紀	18、19世紀	20世紀
甲式-1 (帶“與”式)	(主)十動詞十直賓 十“與”十間賓	送	5	7	2	0
		賠	0	0	0	0
		罵	0	0	0	0
甲式-2 (帶“與”式)	(主)十直賓十動詞 十“與”十間賓	送	8	0	1	0
		賠	0	0	0	0
		罵	0	0	0	0
乙式-1 (不帶“與”式)	(主)十動詞十間賓 十直賓	送	0	1	1	3
		賠	6	0	0	0
		罵	6	2	2	0
乙式-2 (不帶“與”式)	(主)十直賓十動詞 十間賓	送	1	5	8	2
		賠	5	4	2	0
		罵	0	0	0	0
雙賓擴展式	雙賓句式十動詞組	送	8	8	9	2
		賠	1	1	0	0
		罵	0	0	0	0

參考附錄二的現代閩南語語料，可見出現的非固有雙賓動詞甚多，相對的每個動詞出現次數就顯得很少。但由早期閩南語各時代每個動詞在各句式的出現頻率差異，仍可以看出每個動詞在各雙賓句式有其歷時變化：

² 表列甲式-1、甲式-2、乙式-1、乙式-2 的出現次數都不含雙賓擴展式的前段雙賓式出現次數。因在各句式下各動詞出現的句數甚少，此處僅以出現句數作為參考，不再計算百分比。

2.1.1 上表中甲式-1 僅出現於以「送」為動詞的雙賓式。

2.1.2 上表甲式-2 不僅只出現於以「送」為動詞的雙賓式，且明顯在十六世紀後就幾乎不再出現於以「送」為動詞的雙賓式。

2.1.3 上表乙式-1 中以「送」為動詞或以「賠」、「罵」為動詞有相反的趨勢：以「送」為動詞是由少變多，以「賠」、「罵」為動詞是由多變少。同樣的情形也出現在乙式-2：以「送」為動詞是由少變多，以「賠」為動詞是由多變少³。

2.1.4 上表的雙賓擴展式明顯集中在以「送」為動詞的雙賓式。

由上述分析，可見每個雙賓動詞與每個雙賓句式，在不同的時代每每出現不同的交集。也由此可知，每個動詞與每個句式都各自有其歷史。

2.2 「乞」、「度」、「還」、「與」⁴

表六十四

代稱	句式	動詞或“與”	16 世紀	17 世紀	18、19 世紀
甲式-1 (帶“與”式)	(主)+動詞+直賓 +“與”+間賓	乞	17	10	0
		度	3	16	7
		還	8	0	2
		與	0	0	0
甲式-2 (帶“與”式)	(主)+直賓+動詞 +“與”+間賓	乞	18	2	5
		度	1	2	6
		還	5	5	1
		與	2	0	0
乙式-1 (不帶“與”式)	(主)+動詞+間賓 +直賓	乞	1	0	0
		度	0	0	0
		還	1	1	0

³ 所有「送」的出現句數在早期閩南語三個共時面數量相當(25→22→23)，「賠」的整體句數則也是由多趨少。

⁴ 「與」字記 0 次的句式，大部分仍有出現，惟並非出自對白，本文不列入計算。

		與	0	0	0
乙式-2 (不帶“與” 式)	(主)十直賓十動詞 十間賓	乞	8	8	0
		度	1	4	13
		還	2	6	4
		與	0	0	0
雙賓擴展 式	雙賓句式十動詞 組	乞	59	33	11
		度	3	12	32
		還	1	7	11
		與	2	0	0

註：「乞」、「度」、「還」、「與」可分別出現於句式中動詞的位置或“與”的位置，如乙式中「乞」、「度」、「還」、「與」可分別代入動詞的位置，甲式中則可分別代入“與”的位置。

綜合上表擔任動詞或介詞的「乞」、「度」、「還」、「與」在各句式的出現次數，可知：

2.2.1 「乞」、「度」、「還」、「與」在各句式的出現率以「乞」為最多，其次為「度」，再次為「還」、「與」。

2.2.2 個別而言，「乞」字的演變趨勢大致是漸趨減少；「度」僅出現於泉州語料，演變趨勢卻是漸趨增多，尤其在雙賓擴展式中二者的出現率明顯相反，此與整體「乞」、「度」在各世紀出現次數相關。「還」則在雙賓擴展式才有明顯如「度」的增多趨勢。

第二節 閩南語雙賓式與相關句式的演變

在 Cheng et al.(1996)提出台灣閩南語「hoo」的六種句型，含雙賓結構-1(hoo NP1 NP2, “我 hoo 汝三百塊”)、雙賓結構-2(V-hoo NP1 NP2, “我送 hoo 伊一本書”)、與位結構(V NP2 hoo NP1, “我賞一先錢 hoo 汝”)、連謂結構(V(NP2) hoo NP1 V, “我唱(一首歌)hoo 汝聽”)、被動結構(hoo NP VP, “彼個查某人 hoo 伊

騙去矣”)、使動結構(hoo NP VP, “我 hoo 伊得第一名”)⁵。

在這些相關結構中,本文認為與上文所稱之雙賓結構可能有演變關係的是連謂結構、與位結構。今配合前幾章的探討,將本文對雙賓式的代稱與之對照討論如下:

表六十五

本文	Cheng et al.	格式	例句
甲式-1(帶“與”式)	與位結構	V+NP3+“與”+NP2	我買一本書與伊
乙式-1(不帶“與”式)	雙賓結構-1	“與”+NP2+NP3	我與你三百箍
丙式 (帶“與”且直賓在後式)	雙賓結構-2	V+“與”+NP2+NP3	我送與伊一本書
雙賓擴展式	連謂結構	V1+NP3+“與”+NP2+V2	我泡一壺茶與你飲

註:「與位結構」原文稱為“dative”,「雙賓結構」原文稱為“double object construction”,「連謂結構」原文稱為“serial-verb construction”。

上表中的丙式,在十六至二十世紀各共時面的實際語料皆未出現,本節不予討論;至於本文定義的其他雙賓式,如甲式-2、乙式-2 都是移位後的變式,在結構上可併入甲式-1、乙式-1 討論。因此,關於閩南語雙賓式與相關句式的演變,本節討論的有甲式、乙式(以「與」為主要動詞的句式)與雙賓擴展式三種。

據本章第一節表五十八,可得到本節相關資訊如下:

表六十六

代稱	句式	16 世紀	17 世紀	18、19 世紀	20 世紀
雙賓擴展式	雙賓句式+動詞組	35.99%	40.98%	43.29%	52.10%
甲式	1.動詞+直賓+“與”+間賓 2.直賓+動詞+	30.96%	27.31%	15.86%	24.65%

⁵ 見 Cheng et al. “Hoo, hoo, hoo: syntax of the causative, dative and passive construction in Taiwanese”. In Pang-hsin Ting (ed.) *Contemporary Studies on the Min Dialects*.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Monograph Series No 14.(1999):146-203。

	“與”十間賓				
以“與”爲主要動詞的句式(屬於乙式)	1. “與”十間賓 十直賓 2. 直賓十“與” 十間賓	3.77% (共 9 句)	5.85% (共 12 句)	7.93% (共 13 句)	10.08% (共 36 句)
(乙式)雙賓擴展式	乙式十動詞組	11.3% (共 27 句)	9.27% (共 19 句)	15.85% (共 26 句)	10.92% (共 39 句)

由上表或表五十八可知各共時面所有雙賓式相關句式中，雙賓擴展式一直佔著最高比例。從十六世紀開始雙賓擴展式已經是發展相當成熟的句式，且隨著時代推移，雙賓擴展式的比例仍持續增加中；尤其到了二十世紀的台灣閩南語，雙賓擴展式的出現率更超過 50%。而甲式的出現率則除了十八、十九世紀外，都有著僅次於雙賓擴展式的出現率⁶。另外，以「與」爲主要動詞的句式則從十六世紀以來出現率就一直偏低，儘管在使用比例最高的二十世紀臺灣閩南語，也僅有 10.08% 的出現率。但就算使用比例不高，由最低的十六世紀開始便隨著時代推移逐步增加出現率，也顯示是個新發展的句式。

關於甲式、乙式(兩者本文均列爲「雙賓結構」，Cheng et al.分別屬於「與位結構」與「雙賓結構」)與雙賓擴展式(Cheng et al.的「連謂結構」)的關係，Lien(2004)提出含雙賓式與兼語式的雙賓擴展式(原文稱爲 *extended ditransitive construction*)可能是典型雙賓式的前身，因爲《荔鏡記》的「乞」尙未發展出現代閩南語「與」的用法——現代閩南語以「與」爲主要動詞的句式只表達轉移的行爲並未表達轉移的方式；因而十六世紀閩南語的「乞」、「度」、「還」、「與」似乎仍處在當作給予義主要動詞的萌芽期與不穩定期⁷。

今由雙賓擴展式在四個共時面一直佔有閩南語雙賓式相關句式的最高出現率，且隨著時代逐漸增加的趨勢看來，顯然明確說出給予方式與轉移目的的表達

⁶ 乙式的總出現率在四個共時面依序分別爲 23.43%、21.46%、20.66%、18.77%，丁式更少，丙式則全爲 0%。

⁷ 見 Lien, Chinfa. 2004. "Ditransitive Constructions and their Ilks in Li Jing Ji: A Construction-based Account". *IsCLL-9*, NTU, Taipei 11/19-21, 2004. 頁 23。

方式如雙賓擴展式，才是閩南語雙賓式或說是閩南語表給予義句式的「主流」。而雙賓式中以「與」為主要動詞的句式由十六世紀比例極低的 3.77%，與隨著時代逐漸增加的趨勢，都可以看出十六世紀閩南語的「乞」、「度」、「還」、「與」的確處在當作給予義主要動詞的萌芽期與不穩定期。因此將雙賓擴展式視為乙式(雙賓結構)的前身應是合理的。

若扣除雙賓擴展式前半段雙賓式的甲式句數，則甲式在各共時面出現的比例幾乎僅次於雙賓擴展式，可視為雙賓擴展式省略動詞組而來的句式。其句數比例僅次於雙賓擴展式，更說明閩南語表給予義句式大多數是說出給予方式與轉移目的的。

再由「乙式」與「乙式+動詞組」的出現率相較於甲式或雙賓擴展式的出現率明顯偏低看來，閩南語的雙賓式是否須如傳統漢語⁸學者將「乙式」視為基本句式，其他句式反視為發展而來的句式，應是存在討論空間的。

由以上的探討可以看出：閩南語雙賓式的甲式(與位結構)、乙式(雙賓結構)與雙賓擴展式(連謂結構)可能有傳承的關係，也就是雙賓式的甲式、乙式可能來源於雙賓擴展式。傳承關係之外，雙賓擴展式後半段的兼語式與使動結構也具有轉換的關係，如上表例：「我泡一壺茶與你飲」是雙賓擴展式(連謂結構)，即雙賓式「泡一壺茶與你」和兼語式「與你飲」相加之合；當兼語式的第一個動詞採用表給予的「與」，就具備使動作用。其轉換的關鍵除了格式，或說是詞序外，格式中的第二個動詞(或介詞)如現代閩南語的「與」或早期閩南語的「乞」、「度」等均扮演重要角色。

以上是由本文語料所見的演變關係，至於雙賓結構與連謂結構、使動結構、被動結構之間的演變機制，第九章將援用蔣紹愚(2004)關於漢語「“給”字句」的說法補充討論。

⁸ 參考本文第十章〈閩南語與古漢語雙賓式的比較〉。

第三節 小結

本章主旨是串聯前幾章討論的四個共時現象——「十六世紀」閩南語雙賓式、「十七世紀」閩南語雙賓式、「十八、十九世紀」閩南語雙賓式與二十世紀台灣閩南語雙賓式，以從事歷時的比較。結論包含：二十世紀台灣閩南語與十七世紀閩南語均呈現「甲式-1 > 乙式-2 > 甲式-2 > 乙式-1」的現象，異於十六世紀閩南語的「甲式-2 > 甲式-1 = 乙式-1 > 乙式-2」與十八、十九世紀閩南語的「乙式-1 > 乙式-2 > 甲式-1 = 甲式-2」。四個共時面均未出現丙式，且直接賓語在前的結構都多於直接賓語在後的結構。而丁式-1 在台灣閩南語的出現率則明顯偏低。其次討論雙賓動詞的歷時變化，如「送」、「賠」、「罵」與「乞」、「度」、「還」、「與」，結果可見每個動詞與每個句式都各自有其歷史。

最後並討論閩南語雙賓式與相關句式的演變，結論是閩南語雙賓式的甲式(與位結構)、乙式(雙賓結構)與雙賓擴展式(連謂結構)可能有傳承的關係，也就是雙賓式的甲式、乙式可能來源於雙賓擴展式。